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安政办发〔2011〕1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市政府领导同志分工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高新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市政府领导同志分工通知如下：

方玮峰同志：领导市政府全面工作。分管市教育局、财政局。

徐启方同志：负责市政府常务工作。分管与联系市政府办公室（法制办，发展研究中心，督查室，应急办，外事侨务办公室，驻外办事机构）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局，物价局，重点项目办）、公安局（交警支队、消防支队）、监察局、审计局（省属企事业审计处）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公务员局，社会保险经办中心）、统计局、信访局、招商局、对台办，市养老保险经办处、国税局、地税局、国家安全局、安康监狱、国家粮食储备库、国家统计局安康调查队、驻安部队、驻安武警部队，协助

分管市财政局（公共资产管理局，国有资本运营公司，财信担保公司）。

王安利同志：分管与联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（中小企业促进局）、民政局（老龄办）、交通运输局、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、公路管理局，市盐务局、安康供电局、地电安康分公司、西安铁路局安康办事处、中石油安康分公司，市总工会、工商联、残联。

巨拴科同志：分管与联系市科学技术局（地震办）、环境保护局、商务局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、质量技术监督局、烟草专卖局、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安康分公司、中国人寿保险安康分公司、无线电管理处、电信分公司、移动分公司、联通分公司，市科协。

薛建兴同志：分管与联系市水利局（防汛抗旱办公室，中心城区防洪保安工程建设指挥部）、农业局、林业局（化龙山保护区管理局）、扶贫开发局、移民开发局，市气象局、水文水资源局、信合安康办、农业银行、农业发展银行、安康水电总厂。

张全明同志：分管与联系市司法局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、供销社、金融办，人民银行、中国银监会安康监管分局、工商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、邮政储蓄银行、西部证券、长安银行，协助分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。

陈 明同志：分管与联系市国土资源局、城乡建设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房管局）、卫生局（红十字会、爱卫办）、人民防空办公室、土地统征中心、安康高新区（工业园区）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、城市建设投资公司、金州矿业公司、机场建设办公室，水电三局实业发展公司、省地矿局地质一队、安康机场有限公司，协助分管双创办公室。

邹顺生同志：分管与联系市文化文物广电局、人口和计划生育局、旅游局、体育局、地方志办公室，安康学院、安康职业技术学院、市邮政局、广电传媒公司安康分公司，团市委、妇联、文联，协助分管市教育局（督导室）。

吕韶力同志：负责市公安局工作。

王汉琳同志：负责市旅游局工作，协助分管市文化文物广电局。

李春临同志：负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，协助分管市招商局。

二〇一一年一月十四日

主题词：领导 分工 通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1年1月14日印发

共印 60 份